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0)

有關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及 年報之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由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分別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度報告(「**年報**」)。除文義另有指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業績公告及年報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業績公告及年報載有一項無意失誤，董事會就以下被遺漏的有關年份的陳述已加上底線註明，謹此作出澄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除稅前溢利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777	172
折舊	254	2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32	1,698
員工福利開支(2017年，包括董事薪酬(附註11))		
薪金及津貼	19,933	21,962
退休金計劃供款	803	811
	20,736	22,773
上市開支	8,401	6,779
經營租約下最低租賃付款	9,948	9,835

以上澄清並不會對有關業績公告及年報內所載其他資料造成任何影響，並惟上述者外，該業績公告及年報內所載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鈺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鈺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edico.com.hk。